

证券代码：831094

证券简称：光大灵曦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变更概述

#### （一）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1）本次变更前，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最新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

（2）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原金融工具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06〕23 号）等。

#####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最新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

（2）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包括《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

###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充分考虑会计准则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实施，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充分考虑会计准则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实施，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1）财政部于2019年颁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

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无需追溯调整。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不涉及追溯调整。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成都光大灵曦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9日